104 年度僑務委員會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2 次會議紀錄

時　間：104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

地　點：本會 16 樓第 1 會議室

主　席：張召集人良民　　紀錄：沈嘉敏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 主席致詞

行政院毛院長於 103 年底上任時，特別提出了「網路溝通與優化施政三支箭」，希望透過「資料開放 Open Data」、「大數據」及「群眾外包」這三支箭，能讓政府的服務在新媒體時代更活潑、更便民。根據國際組織「開放知識基金會」的評比，臺灣推動資料開放政策的成效，今年獲得第 1 名，行政院也請外交部研議將「政府資料開放」納為我國明年參與 APEC 倡議的議題，爭取將「亞洲開放資料合作組織」納入 APEC 架構下運作，希望我國能成為資料開放的國際典範。資料開放為行政院的政策，本會更應全力配合政府政策推動資料開放。

本會之前辦理資料開放教育訓練，邀請國家發展委員會陳怡君科長擔任專題講座，她提及政府資料開放的成功案例，例如八仙塵暴事件，新北市政府就利用醫療院所的開放資料，呼籲民眾勿前往收治燒燙傷病患的醫院就醫，使塵暴傷患的急救工作得以紓緩控制，發揮資料開放的成效。本會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請各單位提出更具亮點的資料集，也希望各位委員能給予更多建議，使資料開放發揮效能。

貳、 確認諮詢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主席宣告：確定，請僑教處就教材再認真盤點，研究後提出具亮點之資料集。

參、報告事項

一、本會開放資料現況說明

本會配合行政院開放資料政策推行，於 102 年第 1 階段開放 10 項資料集，103 年開放 50 項資料集，本（104）年續開放 17 項資料集，迄今共計開放 77 項資料集，均公開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供民眾下載運用。

二、政府資料之分類

為利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就政府資料之分類以及民事契約約定其授權利用之收費項目有所依循，以擴大推廣政府資料活化應用，行政院於 104 年 11 月 24 日訂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政府資料分類及授權利用收費原則」。依據該原則政府資料之分類，區分為：（1）甲類資料：為開放資料，指以開放格式提供，且以無償方式、不可撤回，並得再轉授權方式授權利用為原則者。（2）乙類資料：為有限度利用資料，指以開放格式提供，且以有償方式、保留撤回權或其他限制條件授權利用者。（3）丙類資料：為不開放資料，指依法律規定不得開放、因資料敏感或有其他特殊情形，經各機關首長核可不予開放者。本會目前已開放之資料，將請各單位再詳細檢視盤點後，於下次會議提出討論。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會未來資料開放之行動策略（草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行政院 104 年度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結論，各部會需訂定資料開放行動策略、績效目標、開放期程、績效評估等面向。

二、有關本會資料開放行動策略（草案），前經本小組第 1 次會議討論，決議：本會資料開放應針對僑務工作特性，以民眾需求角度出發，瞭解民眾真正需求，由被動轉為主動，與業務結合，方能規劃出具亮點之資料集，並制定具體務實之行動策略。請綜規處依據委員意見再予修正，於下次會議討論。

決　議：文字酌作修正，另為表示本會對民意之重視，民眾於政府資料開放平臺上之回饋意見應以 1 日內回復為目標(如附件)。

案由二：本會 104 年新增 5 項資料集，提請討論。

說　明：本年新增 5 項資料集相關資料如後：（1）國人常赴度假打工地區之緊急聯繫僑團及商會清單－綜規處（2）海外僑胞以僑安專案來臺健檢醫療機構名單及人數統計表－僑民處（3）100-103 年海外僑校接受國內大學院校選送學生從事華語文教學實習名單－僑教處（4）2015 年授予僑營臺灣美食標章餐廳名單－僑商處（5）補助僑生醫療急難及喪葬慰問金情形－僑生處。

決　議：

一、有關國人常赴度假打工地區之緊急聯繫僑團，請僑民處彙整相關僑團資料並確認是否可公開於政府資料開放平

臺，提供綜規處彙整。

二、海外僑校接受國內大學院校選送學生從事華語文教學實習名單，請僑教處增加「實習科別」，並建議同步呈現各校課程及人力需求。

三、僑營臺灣美食標章餐廳名單可增加「餐廳網址」，並可與旅行社或旅行公會合作推廣；另未來可考慮增加東南亞或觀光客熱門景點餐廳資料，俾建立完整資料，推廣臺灣美食。

四、僑生處本次所提供之資料集內容不宜公開在資料開放平臺，請再思考有利國內產業人才布局之項目，例如各大學校院僑生專長領域及人數等資料，俾利業界運用。

伍、指示事項

一、本會資料集開放目錄清單請加列「截至統計日期瀏覽人次及下載人次」欄位，俾藉由統計數據瞭解民眾需求。

二、關鍵字對於搜尋資料至為重要，本會提供各項資料集時，請審慎選列關鍵字，並請綜規處瞭解政府資料平臺檢索各部會資料及搜尋功能，如功能不佳，請向國發會反映。

三、華人人口統計為本會責無旁貸之工作，應啟動中長期計畫，依地區逐步推動辦理，請主計室訂定目標，加強執行。

四、資料集應與民眾生活連結，使人民有感，請各單位整理業管資料，找出亮點，並予活化，提升資料使用率及加值應用服務。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6時